

2025年度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财政补助）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KXLH-2025-0902）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度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财政补助）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4.49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柘塘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5年度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财政补助）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对工程进行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四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关系，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各种工程变更、索赔、验收及配合竣工结算、决算等均属于本次监理工作范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度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度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财政补助）监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提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的规定，以上涉及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一次性提交，也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不再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涉及的证明材料的，须在中标后，另行提供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一式三份），材料须加盖公章并胶装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涉及以下情形的，不适用信用承诺，仍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 （1）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满足的资格条件：无。

3.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总监资格要求：项目总监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且注册专业为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投标人近半年（2025年3月-2025年8月）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拒绝下列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

（2）凡为磋商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

（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供应商未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01 09:00到2025-09-05 17:00

获取方式：1）邮箱报名：将报名材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1363123665@qq.com）。2）报名材料：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单位介绍信（需留联系方式）加盖公章；③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2 14: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2 14:30

开标地点：开发区管委会南一楼会议室（溧水开发区团山西路8号）

七、其他

1. 公告媒体：本磋商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2.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查，供应商可自行勘察现场或联系采购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务必对采购文件进行仔细认真地阅读，在随后的采购中，对采购文件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合同履行期：70日历天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柘塘街道办事处
地 址： 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 韦工
电 话： 13851917854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溧水区万驰赛车场北门
联 系 人： 瞿娟
电 话： 18018069631
电 子 邮 件： 136312366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瞿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